



人权理事会
第二十六届会议
议程第 10 点
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科特迪瓦人权状况独立专家杜杜·迪耶纳的报告 *

提要

在本报告中，独立专家回顾了他于 2014 年 2 月 11 日至 23 日对科特迪瓦进行的第六次访问，并介绍了继上次报告(A/HRC/25/73)之后科特迪瓦最新的人权状况，上一次报告完成于其 2013 年 10 月 14 日至 23 日第五次访问该国之后。本报告主要讨论了一项关于救助科特迪瓦危机受害者行动纲领的建议，独立专家曾于 2014 年 2 月 12 日至 14 日在阿比让举行的关于科特迪瓦危机受害者处境的国际大会上提出了该建议。

独立专家回顾说，科特迪瓦目前正处于真相大白的时刻，随着 2015 年总统选举的临近，这一时刻的状况变得更为复杂。此外，若隐若现的冲突也使地区局势更加脆弱，令情况的复杂性雪上加霜。

独立专家在报告中重申了部分仍然存在的问题，其中包括性暴力增加、科特迪瓦共和军与传统猎人组织持续践踏人权、人口的社会经济状况以及言论与结社自由相关问题。独立专家一方面肯定了科特迪瓦在巩固法治国家地位方面取得的重大进步，另一方面也指出了该国目前仍然普遍存在的巨大挑战。

* 迟交。

GE.14-02948 (EXT)



* 1 4 0 2 9 4 8 *

请回收



独立专家的报告致力于让受害者状况受国家的重视。独立专家还在报告中回顾，由于等待处理的案件数量过多，敏感性强，司法方面的时间安排已相当紧迫；而随着 2015 年总统选举日期的临近，法院及其工作的加速进行也迫切需要充足的人力与物力资源。

独立专家将在人权理事会第二十六届会议上做口头报告，届时将会对本报告内容进行更新。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9	4
二. 最新情况.....	10-43	5
A. 选举.....	10	5
B. 安全.....	11-13	5
C. 民族和解.....	14-15	5
D. 机构动态.....	16-19	6
E. 对人权的不断侵犯.....	20-39	6
F. 与国际社会的合作.....	40-43	9
三. 救助科特迪瓦危机受害者行动纲领草案.....	44-94	10
A. 背景.....	44-47	10
B. 赔偿受害者的道德与法律基础.....	48-50	11
C. 危机受害者的状况.....	51-56	11
D. 救助受害者的行动.....	57-65	13
E. 赔偿受害者时遇到的困难.....	66-72	15
F. 有效赔偿政策的指导方针.....	73-85	16
G. 关于救助受害者整体方法的建议.....	86-91	18
H. 结论.....	92-94	20
四. 一般性建议.....	95-97	21

一. 引言

1. 本报告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23/22 号决议进行提交，决议中，理事会将独立专家的任期延长一年，请求专家在第二十五届会议上提交一份报告，并在第二十六届会议上提出建议。
2. 本报告针对的时期为 2013 年 12 月至 2014 年 4 月。完成报告所需的信息收集自政府、联合国系统中的专门机构、国内及国际非政府组织、政界人士以及监狱中的犯人。独立专家再次对科特迪瓦政府为其在该国的居住和与国家及地方当局会面提供的便利表示感谢。独立专家会见了该国总理、经济与财政部长、司法部长、司法、人权及公共自由部长、国务部长、内政和安全部长、高等教育部长、团结、家庭、妇女与儿童部长、部长级总统助理(负责国防事务)以及旅游部长。
3. 独立专家分别与武装部队参谋长、对话、真相与和解委员会主席、阿比让上诉法院检察官、阿比让一审法院检察官、军事法庭政府特派员、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事务局负责人、国家新闻委员会主席以及国家人权委员会成员进行了会谈。
4. 独立专家还会见了联合国秘书长科特迪瓦事务特别代表及其助理，以及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的各个组织。
5. 此外，独立专家也会见了科特迪瓦的合作机构，其中包括联合国系统和外交使团，尤其是欧盟、加拿大、法国、美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使团。
6. 独立专家再次对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人权部负责人及其团队表示感谢，感谢他们为其任务的完成和本报告的撰写提供的宝贵支持。
7. 独立专家分别在奥迭内和阿比让拜访了西蒙·巴博和米歇尔·巴博，并参观了阿比让监狱与教养中心和领土监视局。
8. 他还会见了各党派负责人，其中包括科特迪瓦人民阵线、科特迪瓦共和人士联盟、科特迪瓦民主党以及共和国自由与民主党。
9. 独立专家与不同民间社会组织进行了会谈，其中包括维护妇女和受害者权利的组织。他还会见了科特迪瓦民间知名人士，其中包括联合国大会前主席阿马拉·埃西和科特迪瓦著名作家贝尔纳·达迪埃，并听取了他们的意见和建议。

二. 最新情况

A. 选举

10. 独立专家对 2014 年 4 月 9 日通过的法案做出了积极的评价, 该法案对 2001 年 10 月 9 日通过的关于独立选举委员会构成、组织、职能以及运转方式的第 2001-634 号法律做出了修订。他认为, 委员会的改革应本着民族和解和民主重建的思想, 通过与政治行动者和民间社会进行协商, 加强其自身可信度, 并使其能够组织和平与民主的选举活动。

B. 安全

11. 科特迪瓦政府在改善安全环境方面取得的进步毋庸置疑, 但该国在近五个月仍然遭到了数次武装袭击, 尤其是 2013 年 12 月针对十六区警察局的袭击和 2014 年 2 月 22 日至 23 日夜间发生在格拉波地区(距塔布 68 公里)针对科特迪瓦共和武装所在地的袭击。尽管猎人涉嫌的事件越来越少, 却没有完全消失。近期事件中仍未解除武装的前战斗人员也使安全局势变得脆弱起来。

12. 独立专家特别呼吁当局关注各社区间在土地问题上可能发生的关系紧张局面, 例如在 2014 年 4 月 18 日发生于布瓦凯的事件中, 约 10 名颇尔养殖人员在与库拉卡哈村当地社区发生的口角中被害身亡, 起因是 4 月 6 日一名颇尔养殖人员杀害了一名猎人。

13. 独立专家还关切地注意到科特迪瓦专家工作组最近提交的一份根据联合国安理会第 2101(2013)号决议第 19 段编写的报告中的信息, 即部分前地区指挥官涉嫌可能造成不安全状况的走私活动。¹

C. 民族和解

14. 独立专家指出, 对话、真相与和解委员会于 2014 年 2 月 27 日至 3 月 12 日期间在邦杜库、约布贡、科霍戈、阿博维尔、阿佐佩、布瓦凯、迪埃奎以及加尼奥阿等地区的试点举行的听证会均得以顺利进行。独立专家希望这些试点听证会的经验能够推广至全国范围, 他也呼吁提高民众对听证会的认识, 并加强对听证会的保护工作。他还呼吁所有政治行动者一同支持对话、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发展进程。

15. 独立专家提醒注意警惕试图重返大学内部的党派言论, 这些言论曾造成了位于阿比让的费利克斯·乌弗埃-博瓦尼大学和南吉·阿波罗古阿大学在 2014 年 2 月底至 3 月初突然呈现的紧张局势。

¹ S/2014/266, 第 172 和第 173 段。

D. 机构动态

1. 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

16. 独立专家支持并赞扬了科特迪瓦在实施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计划上面做出的努力，该计划尤其推进了某些方面的发展，如流亡者返回家园，特别是军人返回社会。这些方面的发展一方面响应了政府的号召，另一方面也为民族和解做出了贡献。针对独立专家上一份报告(A/HRC/25/73, 第 31 段)中提到的关于腐败行为影响该计划实施的传闻，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事务局局长采取了一系列措施确保计划顺利进行，其中包括对腐败人员的除名和起诉。该计划亟待落实，因为最近的滥用职权问题很可能涉及到前战斗人员。

2. 国家人权委员会

17. 独立专家重申之前对科特迪瓦当局的号召，巩固国家人权委员会的独立地位，使其能够更好地履行其第一要务，即依照《巴黎原则》保护和促进科特迪瓦人权。

3. 司法体系运作

18. 独立专家重申其对修订《刑事诉讼法》条款的号召，尤其是关于重罪法庭的条款，因为重罪法庭不允许向上级法院提起诉讼，而根据《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条第三款，这正是寻求有效求助途径的基本元素。

19. 独立专家对 2013 年 12 月 30 日通过的关于调查与指示特别部的第 2013-915 号法令表示支持，该部“旨在针对 2010 年总统选举期间造成连续危机的犯罪行为进行调查与指示”²。独立专家特别指出了调查与指示特别部职能的新变化，尤其对其在 2010 年选举后而非选举前职能的明确。独立专家希望这些变化不会为本已不堪重负的检察院工作雪上加霜。调查与指示特别部仍然面临人手短缺的问题，其职能仍然未能落实。

E. 对人权的不断侵犯

1. 针对妇女的暴力

20. 独立专家仍然很担心科特迪瓦的强奸犯罪趋势，并对科特迪瓦司法部门未能采取必要措施惩治强奸犯而感到遗憾，这些强奸犯中有相当一部分靠着他们的社会地位在犯罪后高枕无忧。独立专家对通常由武装人员犯下的伴随虐待行为的强奸罪行表示担忧，也十分关心主要发生在阿博伊索、邦杜库、布瓦凯、达洛

² 科特迪瓦共和国《官方公报》，2013 年 12 月 31 日第 17 期。该法令废除了 2011 年 6 月 24 日关于建立调查与指示特别部的部长令，该部的职能已于 2013 年 12 月 30 日终止。

亚、达乌克罗、迪沃、塞盖拉以及亚穆苏克罗的针对未成年人的强奸罪行以及集体强奸罪行。

21. 独立专家曾得知这样一个案例，2014年4月11日，一名35岁的孕妇被布瓦凯警察局的一名官员殴打致重伤。4月17日，据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报告，在阿比让柯柯迪区内局势不稳的华盛顿街道，七名妇女在一次宪兵和科特迪瓦共和武装人员执行的驱逐行动中被殴打致重伤并受到了死亡恐吓。

2. 酷刑

22. 独立专家曾得知在数个国家拘留中心存在酷刑现象，尤其包括棍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施刑者为领土监视局、行动决策协调中心以及科特迪瓦共和武装的人员。

23. 2014年1月1日，在圣佩德罗，科特迪瓦共和武装成员强行闯入一名平民家中将其逮捕，并将住所内的其他四名人员殴打致重伤，其中包括一名妇女。这四名人员也被逮捕，并在缴纳95,000中非法郎后获释。1月14日，据报告，圣佩德罗附近又发生了由科特迪瓦共和武装成员实施的伴随虐待与死亡恐吓的事件。部分于2月因威胁国家安全被捕并囚禁在阿比让监狱与教养中心的人员，在问讯过程中和送往科特迪瓦共和武装位于格拉波的营地途中，遭到了殴打。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人权部其中15人身上发现了严重的伤口。

3. 犯人地位

24. 独立专家对科特迪瓦为规范部分犯人法律地位做出的努力表示满意。一千多名犯人在2013年8月总统大赦之际获释。数名在科霍戈第四步兵营(前科霍戈领土保卫部队)被捕的前总统洛朗·巴博的亲信被转移到了阿比让军事监狱和阿比让监狱与教养中心。³

25. 然而，独立专家仍对阿比让监狱与教养中心的情况表示担忧，该中心很可能存在违禁物品，尤其是利器、毒品和酒。2014年2月，在一次由数个国家安全部队实施的例行搜查过程中，两名犯人的死亡导致了一场犯人暴动。

26. 独立专家重申了其对领土监视局扣押人员，尤其是部分扣押在私人建筑内的人员情况的深切忧虑。他提醒说，对他人的单独监禁行为与追求民主权利的社会相悖，领土监视局实施的任何法律规定之外的延期监禁都是非法且专断的。独立专家还得知，即便有法官签署的授权书，领土监视局的工作人员有时仍然有权决定是否允许探监。

27. 独立专家对约147名关押在阿比让监狱与教养中心的未成年人处境表示担忧，他们和成年人关押在一起，这明显违反了相关的国际准则。他还十分关心部

³ 其中10人被阿比让军事法庭宣布无罪。

分犯人的持续羁押情况，这其中尤其包括他在阿比让监狱与教养中心见到的西蒙·皮埃尔·艾伊维和安托万·康贝上尉。

28. 2014年2月14日，米歇尔·巴博收到了禁止离境的通知。独立专家注意到，各党派对这一问题的看法存在着分歧。检察院给出的解释是，自保释以来，巴博选定了住所，⁴这就意味着任何出境活动都要受到司法机关的事先授权。巴博的辩护律师抗议称，这一程序并不是法律要求的，而且既然被告巴博在律师事务所依法选定了住所，就应该有权自由活动。独立专家也了解到一些处在保释期的人员自由出境的情况。

29. 2014年2月4日至6日，司法机关尝试在奥迭内对西蒙·巴博进行听证，而听证会只是纯粹的走形式，因为在听证会开始时，被告人西蒙·巴博申请在回答司法机关的问题前先解除其议员豁免权，独立专家对此深感遗憾。他认为，如果诉讼程序做到公平公正，并且对米歇尔·巴博与西蒙·巴博的案件作出最终裁决，就能够结束对二人身份的争议。在这种背景下，独立专家重申了他的建议，即应该与有罪不罚现象作斗争，并对所有严重侵犯人权的人进行审判(A/HRC/25/73, 第88a段)。

4. 言论自由与结社自由

30. 独立专家十分关心国家新闻委员会于2014年4月11日发布的一份公报，公报称，委员会决定，《今日》、《阿比让日报》及《时事》等几份日报各暂停发行12期，《博尔·科驰》周刊暂停发行4期，《日报》暂停发行3期，原因是它们违反了2014年12月14日通过的关于新闻法律机制的法律以及科特迪瓦记者道德准则。所有在编新闻机构均站在了上述几份报纸的对立面，独立专家对此表示遗憾。另一方面，独立专家也呼吁记者保持警惕，注意在处理信息时遵守职业道德守则。

31. 独立专家对科特迪瓦人民阵线负责人能够在全国各地进行活动感到高兴。然而，乌梅、布纳以及阿博博三市禁止他们进行集会，这很可能使民众质疑当局保护政治领导人安全及保证他们在全国各地顺利活动的的能力。

32. 2014年2月27日，安全部队在没有合法授权的情况下，禁止了一场科特迪瓦民间社会大会在阿比让召开的研讨会，独立专家为此感到遗憾。3月7日，独立专家呼吁当局采取必要措施以保证人权保护组织，尤其是保证科特迪瓦民间社会大会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并巩固科特迪瓦的进步进程。⁵独立专家对内政部长出席最近一次科特迪瓦民间社会大会的会议感到满意。

⁴ 依照《刑事诉讼法》第114条。

⁵ 2014年3月7日公报：www.ohchr.org/FR/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14329&LangID=F。

33. 独立专家十分关心名为“选择”的非政府组织的境况，该组织致力于保护艾滋病毒/艾滋病感染者和同性恋者，其驻地和成员曾经在 2013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 月间在阿比让的一个街区受到了攻击。科特迪瓦当局未能就保护该组织权利的问题给出合理的回答，独立专家为此感到遗憾。

5. 流亡者状况

34. 独立专家对科特迪瓦政府为包括军队士兵与民兵在内的流亡者的陆续归国所做出的持续努力表示满意。他提醒说，这项行动应与归还已占房屋和恢复相关人员经济活动同时开展。

35. 此外，独立专家还得知，2014 年 2 月 17 日，利比里亚当局逮捕了 21 名来自利比里亚小弗莱博难民营的难民，并将他们押至科特迪瓦，因为他们涉嫌袭击国家安全部队。初步聆讯后，其中 6 名难民获释。部分难民声称受到了利比里亚安全部队成员的虐待。独立专家强调了自愿返回原则，并对利比里亚这一行动的方式表示担忧。如果难民的陈述得到证实，独立专家呼吁利比里亚和科特迪瓦在安全方面进行合作，确保落实他们在《国际难民法》中的责任。

6. 经济与社会权利

36. 科特迪瓦总理向独立专家阐述了国家在社会领域所做出的投入，包括建立了大约 36,000 所教室，实施针对健康问题的援助计划，兴建了超过 100,000 套保障性住房，修建路桥，提高工资，以及实施国家农业投资计划。总理说，改善科特迪瓦人民生活质量的最佳办法是通过经济增长来创造财富。

37. 科特迪瓦政府于 2014 年 3 月 6 日通过了一项关于全民医疗保险的法律，独立专家对此感到满意，并希望科特迪瓦当局能够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来落实该项法律。

38. 各工会组织揭露了公共部门在毫无社会规划的情况下进行裁员的现象。科特迪瓦共和军仍然占领着科特迪瓦自治工会联合会的总部。独立专家鼓励国家注意国家、雇主以及工会之间在国家持续繁荣问题上的平等对话。

39. 独立专家呼吁当局关注街头儿童的命运，这些孩子被称为“蚁童”，遍布阿比让的阿博博街区，他们是国家困难的社会经济条件带来的产物。他们既是严重暴力行为的始作俑者，也是受害者。

F. 与国际社会的合作

40. 独立专家呼吁联合国官员注意不要急于将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从该国撤出，因为随着 2015 年总统选举临近，科特迪瓦的局势会变得十分脆弱。

41. 独立专家注意到了联合国安理会通过的第 2153(2014)号决议，安理会在决议中决定减轻对科特迪瓦的处罚，包括武器禁运。

42. 科特迪瓦政府同意了寻求真相、司法、赔偿和保证不再发生问题特别报告员以及利用雇佣军作为侵犯人权阻止人民行使自决权力的手段问题工作组的来访，独立专家对此表示赞赏。

43. 独立专家注意到，2014年3月22日，经国际刑事法院申请，夏尔·布雷·谷代被递解至海牙。独立专家再次呼吁国际刑事法院严惩在科特迪瓦选举后危机中严重侵犯人权的人员。

三. 救助科特迪瓦危机受害者行动纲领草案

A. 背景

44. 在受害者状况的问题上，为促进民族和解，与有罪不罚现象作斗争，独立专家于2014年2月12日至14日在阿比让组织了一次关于科特迪瓦危机受害者处境的国际大会。在政治极化和政治对话受阻的背景下，这次会议满足了将受害者状况作为民族大业来解决的迫切需求，超越了长久以来维持着科特迪瓦危机的政治分歧与偏见。关键要做到的是帮助受害者走出被忽视的沉默状态，使科特迪瓦危机中的各方，尤其是政党与民间社会，能够践行他们对于受害者状况的回复。会议还使参会人员通过比较了解到非洲和南美洲发生过类似危机的国家救助受害者的成熟政策，并从中得到启发。

45. 此前，独立专家曾于2013年2月在亚穆苏克罗组织召开了针对科特迪瓦有罪不罚现象和司法公正问题的会议。在会后向人权理事会提交的报告中，独立专家建议“关注受害者的状况和需求，并在物质、社会心理、医疗和法律方面对他们进行帮扶”（A/HRC/23/38，第88g段）。在这次针对科特迪瓦危机受害者状况问题的会议上，也处理了2004年和2011年两届国际调查委员会及独立专家此前提出的各项建议。

46. 科特迪瓦各级机构参加了本次会议，包括科特迪瓦共和国总统府、总理行政部、国民教育与技术教育部、团结、家庭、妇女与儿童部、司法、人权及公共自由部、计划与发展部、对话、真相与和解委员会、国家人权委员会、调查与指示特别部、部分司法人员、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事务局、社会凝聚国家方案、团结与社会凝聚观察站以及战争受害者管理处。会议还聚集了各党派代表，包括科特迪瓦人民阵线、共和国自由与民主党、科特迪瓦共和人士联盟、民间社会人士、国际组织、联合国体系内的各个机构以及国际专家。各界人士的出席和他们对受害者组织工作的积极参与赋予会议上的讨论以意义和实质性内容。

47. 与会人士均对受害者的状况进行了分析，对国家所做出的行动进行了评估，并提供了解决问题的思路。他们的工作使独立专家最终能够提出一系列建议，以推行并完善一项旨在救助科特迪瓦危机受害者的国家纲领。

B. 赔偿受害者的道德与法律基础

1. 道德基础

48. 国家有责任保证对在其领土上做出侵犯人权行为的人进行抓捕和依法惩处。国家的主权是与其在落实司法公平公正的基础上建设法治国家的能力紧密相连的。在弥补侵犯人权行为方面，国家责任的落实应符合公权力的掌握者和其受害者两个层面的客观标准。这种责任包括对所有受害者受到的损失进行赔偿。因此，科特迪瓦政府的主要责任就在于救助这些饱受削弱国家的长久危机摧残的受害者，无论他们具有何种政治倾向。

2. 法律基础

49. 科特迪瓦《宪法》承认人的尊严，尊重并保护基本自由，承认人权的不可侵犯性(第 2 条)以及任何人都能够自由平等地获得司法救助的权利(第 20 条)。尽管科特迪瓦的法律并未给出“受害者”一词的定义，《刑事诉讼法》还是确立了提起民事诉讼的一系列条件，这些条件便是科特迪瓦刑事法律中受害者权利及身份的基础。⁶

50. 科特迪瓦《宪法》定期批准通过国际条约和协定，承认它们的法律效力。在这方面，科特迪瓦已通过数项国际公约，这些公约是国家践行侵犯人权及《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受害者赔偿问题方面责任的基础，这其中包括 1973 年的《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1991 年的《儿童权利公约》，1992 年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宪章》，1995 年的《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以及 2013 年的《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另外还需关注的是联合国大会第 40/34 号决议中通过的《为罪行和滥用权力行为受害者取得公理的基本原则宣言》和第 60/147 号决议中通过的《严重违反国际人权法和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受害者获得补救和赔偿的权利基本原则和导则》。

C. 危机受害者的状况

51. 自从选举后危机结束以来，受害者不断表达着对漫长的司法程序和给予他们赔偿的不满。对他们的人权侵犯行为也因有罪不罚现象和对犯罪嫌疑人的不予追捕而继续存在着。受害者仍然受着肉体和精神的双重折磨，物质和经济方面的损失也一直得不到补偿。

⁶ 《刑事诉讼法》第 2 条内容如下：“所有直接因违法行为蒙受损失的个人，均可为弥补重罪、轻罪或违章行为引起的损失而提起民事诉讼。”

1. 人员与物质损失

52. 这方面的损失尤其包括 3,000 名死者，⁷ 各种身体上的创伤(酷刑、表皮伤口、内伤、骨折、严重烧伤等)，社会组织能力丧失(家庭解体、社会分崩离析、部分族群分裂等)，还包括深深的孤独感、不公平感、脆弱感和无力感。危机还造成了物质和经济方面的损失(物质和经济资产的损毁、掠夺和没收等)，人口的大规模迁移，房屋甚至是整个村庄的损毁，尤其在国家西部，由于农村人口逃离村庄，失去了生计，生产也遭受了损失，人民原本在危机前能享受到的基本社会服务就十分有限，现在更是雪上加霜。

2. 危机对最贫困人口冲击

53. 科特迪瓦近十年来的危机中，最大的受害者是社会边缘群体，包括全国范围内城市中人口密集的街区、郊区以及村落的居民，尤其是阿比让市的尤布宫区、科特迪瓦西南部和西部地区。这些人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房屋被毁，妻子与女儿遭到蹂躏，丈夫被杀害、折磨或投进监狱。而十多年来，尽管不少社会和政治精英人士也是危机的直接受害者，他们还是能找到办法来降低科特迪瓦这些年来循环往复的危机对他们的影响，比如流亡国外，或者受益于各项政治协议中规定的赦免条款。

3. 受害者的心理状况

54. 科特迪瓦危机带来的心理创伤尤其包括自尊心的丧失、身份和自身价值的丧失以及无力感，这些创伤可以使人沉浸于无差别的仇恨之中，产生盲目的报复心理，甚至是自杀倾向。很多受害者都在遭受到不同形式的暴力侵害后，曾经出现或仍在出现创伤后应激障碍，这些暴力侵害包括谋杀、酷刑、强奸、侮辱、失踪等等。受害者对诉讼是否会有结果产生了质疑，这种质疑使他们感到无能为力，让他们沉浸在自己的处境中无法自拔，逐渐远离社会生活，对法律失去信心，丧失完整的公民权，而公民权能够帮助他们做回自己，重返社会。⁸

4. 危机对儿童状况的冲击

55. 儿童是暴力行为的受害者，也目睹了各种恐怖的场景，因此遭受了多重心理创伤。更严重的是，他们通常也是暴力行为中的工具。在他们自己的痛苦之上还附加了父母和亲人的苦难，这一情况“盗走了他们的一部分童年⁹”。很多儿

⁷ 详见全国调查委员会 2012 年 7 月的《关于 2010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1 年 5 月 15 日发生的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的调查报告》，第 12 页。

⁸ 详见 2014 年 2 月 12 日至 14 日在阿比让举行的关于科特迪瓦危机受害者处境的国际大会上 Cécile Marotte 的发言。

⁹ 出处同上，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儿童保护特派员 Niamke N'Dri Bertin 的发言。

童因为学校受到攻击或教师逃亡而中断学业。部分儿童遭受到了性暴力，还有人被剥夺了前往医院或得到人道主义救助的机会。¹⁰

5. 妇女的特殊状况

56. 妇女在危机中受到的身体、物质、社会和经济方面的冲击尤为严重，且具有一定的持久性。这是因为女童和母亲的社会经济状况本来就每况愈下，而且由于国家没能逃脱整个次区域贫困女性化的现象，她们变得更加脆弱。数千名在非正规行业(手工业、小本生意等等)工作的妇女不得不从住所逃离并放弃她们的经济活动。联合国妇女署特别揭露了性别暴力日益加重的现象，其中包括诸多强奸的案例。不少性暴力的受害者，在传统文化的重压下，由于产生了羞耻感，害怕被社会抛弃，而未能提起诉讼，也就无法得到医疗和心理方面的护理。

D. 救助受害者的行动

57. 救助受害者的行动通过以下两种方式发起：一种是国家机构的行动，另一种是非国家机构人士的行动。

1. 国家行动

58. 危机甫一结束，科特迪瓦政府就成立了一系列机构，这些机构的全部或部分使命就是救助危机受害者，它们包括战争受害者管理处、冲突后援助计划、社会凝聚国家方案、团结与社会凝聚观察站、对话、真相与和解委员会、国家人权委员会、调查与指示特别部以及全国调查委员会。以下机构和组织是专门为受害者设立的。

59. 战争受害者管理处隶属于团结、家庭、妇女与儿童部，旨在确定“战争受害者”身份并为其提供救助。自建立以来，该机构在危机结束后(2011年5月)立即帮助重新安置国内流离失所人员，参与宣传自愿回归的活动，发放财政补贴，向流离失所人员发放食物包，以及为创收活动提供财政支持。战争受害者管理处还组织了战争受害者人口普查，¹¹为143名受害者提供心理和医疗救助，救助性暴力受害者，发放200份奖学金，为受害者提供法律援助；国民教育与技术教育部还负担起了学生的学习费用。

60. 冲突后援助计划于2007年在科特迪瓦总理办公室的监督和世界银行的资助下设立，旨在帮助受冲突影响的群体和个人更好地融入社会经济生活及享受社会服务。在此背景下已经实施的行动中值得一提的包括速效创收行动，以及迪埃

¹⁰ 详见联合国安理会第1612(2005)号决议中提到的关于冲突中儿童遭受的严重侵犯儿童权利的行为。

¹¹ 截至2013年3月，受害者人数为70,000人，详见2014年2月12日至14日在阿比让举行的关于科特迪瓦危机受害者处境的国际大会上战争受害者管理处的发言。

奎、吉格洛、塔伊、布洛莱金、图莱普勒、苏布雷等市基础设施的建设和修复工作。冲突后援助计划还在目标群体中设立了 131 个“和平委员会”，对冲突进行管理和预防。该计划还资助了一个在农牧业、商业和服务业方面对迪埃奎、邦戈洛和吉格洛的 1,000 名青年进行培训和安置的项目，以及一项帮助国内流离失所人员回归迪埃奎五个村落的紧急计划。

61. 社会凝聚国家方案是一项部际方案，旨在修复社会结构，共同谋求生存，为社会的长治久安创造条件，以及为危及社会凝聚的重大问题寻求解决之道。自创立以来，该方案建立了一个与各个受害者组织进行交流与合作的机制，组织阿农库阿-库代、昂博维亚与博康达等地人民进行社区内或社区间的互相倾听。该方案还提出了一项公约草案，目的在于与就业总局一同帮助弱势群体重返职业生活，接待回归难民，起草自愿归国人员恢复社会活动的经济计划，以及在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的扶持下起草各团体基础设施的重建计划。

62. 团结与社会凝聚观察站致力于通过发展提前预警机制和协助决议工具来加强团结和社会凝聚力。在团结、家庭、妇女与儿童部的监督下，团结与社会凝聚观察站还肩负着定义并更新团结与社会凝聚力指数，开展营救行动和推动团结与社会凝聚力的行动，开展研究，以及对团结与社会凝聚力方面的国家政策和方案做出评估的任务。此外，团结与社会凝聚观察站促成了团结与社会凝聚力国家政策，该政策规定对国家经受的损失进行清查，制定并实施对社会经济基础设施进行赔偿、恢复和重建的政策和机制，以及提高政府机构在这方面的执行能力。

63. 总统应急方案为应急而设立，主要目的在于以最快速度恢复部分公共部门职能，并快速满足受灾群众的基本需求。

64. 对话、真相与和解委员会在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28 日期间组织了全国协商，其权责得以进入量化阶段，在 2013 年 8 月 21 日至 9 月 21 日期间，以问卷的形式对 48,561 人进行了民意测验。通过组织“包容性和参与性对话”，这一量化阶段使近 30,000 人参加到其工作中。科特迪瓦人民因此得以发表他们对这一工作阶段的看法。接受问卷调查的人民均就需追究的侵权行为类型以及赔偿形式给出了意见。接下来的几个步骤对对话、真相与和解委员会了解受害者状况来说将十分重要，这几个步骤包括倾听受害者的声音，组织信息交流和提高认识的活动，开展调查，以及举行公开审讯。

2. 非国家机构人士行动

65. 为帮助科特迪瓦危机的受害妇女，在欧盟的支持下，联合国妇女、国际救援委员会、科特迪瓦妇女法学家协会以及西非建立和平联络网科特迪瓦分部发起了一项恢复选举后危机中受到性暴力侵害的妇女权利计划，旨在确保为 70 名从未受到任何救助的性暴力受害者提供医疗、社会心理以及法律方面的帮助。通过这项计划，这些受害者受到了法律和心理方面的救助。同样，在阿博博、约布贡、迪埃奎、达纳内以及芒市分别设立了“和平信箱”，用以呼吁人民关注性暴力和妇女权利。在上述地区还实施了两项提高妇女经济权能的计划，惠及 800 名

妇女，其中有暴力受害者、在战争中失去丈夫的妇女、作为户主的妇女、以及流离失所和回归的妇女。

E. 赔偿受害者时遇到的困难

1. 国家救助受害者的手段过于分散

66. 在 2014 年 2 月的国际大会上介绍的不同救助手段暴露出了国家手段的分散性。该领域存在 6 个以上职能相互重叠的机构，而它们的工作与受害者的需求也并不完全契合。由于这些机构的职能不尽相同，容易产生竞争现象，阻碍和分散国家行动。因此就需要由一个中央机构制定一项周密的补充性政策，使国家能够合理安排其本来就有限的资源，也使国家行动在更广范围内产生影响。不同机构针对受害者状况所做的报告也表明，各机构间缺乏合作，而只有通过合作，它们才能互相影响，了解其他组织的职能和活动，在行动中实现更好的协调。这种多机构现象还使受害者感到困惑，降低了他们的活跃度，因为他们要面对数个不同的切入点、注册方式以及受理程序。

67. 此外，无论是国家还是非国家机构人士实施的计划，由于其分散和各据一方的特点，其效果并不总是十分显著。因此有必要为帮助受害者而实行一项真正的行动纲领，纲领要包含具有一定质量和数量的目标，可行可靠的手段，监督和评估机制，具体的纲领实施时间表，以帮助受害者实现从受助者到重建经济的行动者身份的转变，并恢复他们对国家的信心。这样，国家就能够实现其改善受害者处境的中心责任。

2. 有罪不罚现象的持续

68. 司法对于科特迪瓦危机受害者来说是和解的一项基本因素。尽管成立了全国调查委员会，公布了其报告，也设立了调查与指示特别部，人民仍然能够明显感到有罪不罚现象的存在。尽管国家当局一直在重复他们的承诺，也公布了可求助的司法部门负责人信息，有罪不罚问题和司法公正性问题仍然根深蒂固。在选举后危机期间实施虐待行为的人员极少受到追查，至今仅起诉了前政权的拥趸。这种情况进一步阻碍了民族和解进程，并破坏了民众对司法体系制度重建的信心。最近部分涉嫌侵犯人权的人员临时获释，这严重扰乱了司法日程，并很可能被理解成是一种对这些人的赦免。2013 年关于有罪不罚与司法公正问题的大会与参会者呼吁，2002 年至 2010 年间实施虐待行为的人得到了赦免，这换来的只是一种脆弱的政治协议，无法阻止新的暴力发生，而且滋长了有罪不罚现象，使危机持续时间更长且逐步恶化。

3. 缺乏保护受害者的措施

69. 在采取针对 2010 年选举后犯下严重侵犯人权罪行人员的司法行动的同时，还应该实施保护受害者、证人以及其他相关人员，包括法官在内的特殊措施。由于其所面临的职业和身体方面可能存在的危险，法官并不具有完全的独立自由。

受害者不敢对犯罪嫌疑人进行起诉，因为后者中有部分人在国家安全部门任职。除此之外，他们也缺乏获得公正裁决和赔偿所需的关于诉讼的信息。因此，应加快通过保护受害者及其他相关人员的法律草案。

4. 司法制度的脆弱性

70. 经历了长时间的司法真空以后，科特迪瓦的司法制度在结构上得到了重建，但仍由于某些因素而脆弱不堪。若想巩固司法独立，就要考虑到在非洲危机后状况中政治控制一切的主流趋势。此外，司法独立还需面临对国家司法制度可信度的巨大挑战，这一挑战体现在，国际司法针对科特迪瓦危机中自始至终存在的危害人类罪对科特迪瓦司法制度的施压。司法机关临时释放了大部分与选举后危机有关的罪犯，这表明司法制度愿意改正无审判长期羁押的不正常现象。然而，这项司法举措揭示出科特迪瓦危机受害者法律问题的复杂性。事实上，部分受害者自认为是前政权的拥趸，因此这次的临时释放举措受到了他们的欢迎，却被其他人解读为，比起“真正的受害者”，国家更关心“刽子手”的命运。因此，本次关于有罪不罚与司法公正问题的大会对于受害者代表来说是表达其对当局失望的一次机会。

71. 在对话、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全国协商工作中，72%受访的科特迪瓦人民认为，科特迪瓦的司法不值得信赖。这一数字表现出来的态度令人担忧，并足以使民众对保障法治国家未来的司法机构渐渐失去信心。在民主国家，司法是确保共和制度高于一切个人或党派利益的最后一道防线。

5. 政界人士的无力承诺

72. 全国性的政治辩论逐渐演变成了党派之间的抨击和对权力的争夺，未能体现出民族和解进程中对受害者状况的高度关注。2014 年的大会揭示出，政界人士看重的是对受害者状况的政治解读。因此亟待将受害者状况作为民族大业来看待，这一大业建立在三个关于民族和解活力的原则之上：推进民族团结意识，制定无政治、种族或宗教歧视的适用于全国受害者的政策，以及设计一种将受害者的各种苦难(社会、医疗、物质、教育及心理等方面)综合在一起考虑的整体方法。这就需要让受害者状况变成全国性精神发泄的一种动力，以此来消除危机的深层因素，并为科特迪瓦人民受到蹂躏的人性重新赋予意义和载体。

F. 有效赔偿政策的指导方针

73. 对科特迪瓦危机受害者的补偿需要切实有效的计划，来合理化、结构化国家和其他相关人士的行动，并使它们最大限度地发挥作用。提出的参考文件的基础是严重违反国际人权法和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受害者获得补救和赔偿的权利基本原则和导则，该基本原则和导则发布于人权委员会第 2005/35 号决议中，并在联合国大会在其第 60/147 号决议中再次提到，为救助受害者政策的制定理清了思路。

74. 责任——国家责任的基本原则体现在国家对其最高承诺的坚守上面，即国家保障包括受害者在内的所有公民的生活福利、平等和安全。这一不可违背的原则要求国家必须尊重且必须让其公民尊重其批准的国际公约、习惯国际法及国内法，包括必须对严重违反国际人权法的行为开展调查，并将其始作俑者绳之以法。承认国家的责任，就意味着国家已经了解到旧政权实施的虐待和犯下的过失。

75. 客观化——根据上述基本原则和导则，“‘受害者’是指由于构成严重违反国际人权法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的作为或不作为而遭受损害，包括身心伤害、精神痛苦、经济损失或基本权利受到严重损害的个人或集体。适当时，根据国内法，‘受害者’还包括直接受害者的直系亲属或受扶养人以及介入干预以帮助处于困境的受害者或阻止加害他人行为而遭受损害的人”（第 60/147 号决议，附件，第 8 段）。这一整体定义禁止了国家行动中对危机中的罪犯和受害者的任何歧视行为，包括种族、宗教、政治信仰或社会方面的歧视。

76. 借助司法、求援和援助力量——在诉讼程序中，受害者及其亲人应能够借助司法手段，即获得平等和有效的司法救助，还应能够获得相关信息、法律援助以及保护。还应该采取措施让受害者群体能够提出自己的要求并获得赔偿（出处同上，第 11 至 14 段）。应根据侵犯行为和损害的严重程度来进行充分、有效和迅速的赔偿（出处同上，第 15 段），国家应保障法院所作赔偿裁决的顺利执行（出处同上，第 17 段）。

77. 公正性——所有遭受损害的受害者都应被纳入到赔偿程序中去，不应有任何歧视（出处同上，第 25 段）。对公正性的考虑反映出，有必要采取专门的措施来帮助在求助司法方面困难最大的受害者和受到最严重侵害的受害者。

78. 人道主义与尊严——应同情受害者并尊重其尊严，满足他们在司法和赔偿方面的需求。

79. 获得信息的权利——科特迪瓦政府应为受害者提供关于求助和倾听机构的必要信息（出处同上，第 24 段）。

80. 获得适当赔偿的权利——赔偿形式应包括：恢复原状、补偿、康复、满足和保证不再发生（出处同上，第 18 段）。

81. 恢复原状——恢复原状应当尽可能将受害者恢复到发生严重违反国际人权法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之前的原有状态。恢复原状视情况包括：恢复自由，享有人权、身份、家庭生活和公民地位，返回居住地，恢复职务和返还财产（出处同上，第 19 段）。

82. 补偿——对严重违反国际人权法和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所造成的任何经济上可以估量的损害提供适当和相称的补偿，此类损害包括身心伤害、失去机会、物质或精神伤害以及医疗或法律费用（出处同上，第 20 段）。

83. 康复——康复应当包括对受害者的“医疗和心理护理以及法律和社会服务”（出处同上，第 21 段）。

84. 满足——政府在这方面采取的措施应包括终止持续违法行为的有效措施，公开披露真相，寻找失踪者下落，恢复死者尊严，公开道歉，对应当为违法行为负责的人进行追捕和制裁，纪念和悼念受害者，在教材中准确叙述发生的违法行为（出处同上，第 22 段）。

85. 保证不再发生——该形式在于对安全部队进行有效控制，保证所有民事和军事程序符合正当程序、公平和公正的国际标准，加强司法独立性，保护受害者、证人及其他相关人员，对安全部队开展人权教育，促进建立防止和监测并解决社会冲突的机制，以及促进司法改革以确保科特迪瓦更好地履行关于国际人权法的承诺（出处同上，第 23 段）。

G. 关于救助受害者整体方法的建议

86. 救助科特迪瓦危机受害者需要一套整体方法，从受害者的实际需求出发，并考虑到他们在恢复所有权利和完整公民身份的整个过程。独立专家认为，对受害者的赔偿首先是国家的责任，因此他从三个特殊的干预层面——规范层面、制度层面以及实际操作层面——提出了以下建议。

87. 在规范层面，独立专家建议：

(a) 通过关于受害者、证人及其他相关人员保护机制的法律；尤其注意保护法官、检察官、律师、人权倡导者、医疗专家等等；

(b) 依据严重违反国际人权法和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受害者获得补救和赔偿的权利基本原则和导则，客观准确地给出受害者一词的法律定义（第 60/147 号决议，附件）；

(c) 通过一项执行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的法律；

(d) 建立受害者专项基金。

88. 在制度层面，独立专家建议：

(a) 起草一份关于受害者问题的全国性展望。该展望通过一份关于危机受害者的国家方案来实现，方案的制定以同受害者协会和相关民间社会组织进行协商的方式来实现，内容包括具体行动，财力、物力和人力资源，以及具体且可实现的目标落实进度。由代表科特迪瓦各政治派别的国民议会以辩论法律的形式来通过该方案，从而保证将受害者状况当做民族大业来加以对待；

(b) 在救助危机受害者方面，将国家机构和手段进行制度上的合理化，尤其注意加强国家人权委员会、社会凝聚力国家方案、团结与社会凝聚观察站、冲突后援助计划以及战争受害者管理处之间的协作。鉴于受害者状况在精神层面和

人民中间的象征意义，其跨行业的范围，其对整个社会和经济复兴的影响，应为其设立一个由总理管理的国家级机构；

(c) 为接收受害者的投诉和倾诉，并为他们提供关于医疗—心理、社会经济和法律三方面援助的必要信息，应成立一个唯一的接待处；

(d) 分散这一国家级受害者接待机构的职权，以便全国范围内的受害者都能够进行倾诉，表达他们的忧虑，并得到符合当地社会文化状况的适当回复；

(e) 通过将对话、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社会凝聚国家方案、战争受害者管理处、国家人权委员会以及其他所有受害者援助机构的危机受害者数据库进行交叉对比，来实现这些数据库的协调统一；由救助受害者中央机构来提议该项工作。

89. 在实际操作层面，独立专家尤其建议，对科特迪瓦危机受害者进行救助的方案在操作上可围绕以下三个方面进行，即医疗心理、司法和社会经济三方面：

(a) 医学心理帮助

(一) 对于需要紧急介入治疗的受害者，尤其是在遭到身体暴力后至今仍患有身体方面的后遗症和严重创伤后心理障碍的受害者，应立刻提供帮扶，同时也要在恢复家园和就业方面提供救助；

(二) 对于强奸和性暴力的受害者，在全国范围内提供免费的社会心理服务和身份的保护；

(三) 对损失和创伤的类型进行鉴别；公布这些信息，以便确认危机期间重大罪行所造成损失的规模；确定受害者和侵害人身份——明确每名侵害人的责任，以避免将罪行泛泛化；

(四) 政府应公开道歉，承认其在科特迪瓦长期危机受害者遭受严重损失方面的责任，表达对所有危机受害者进行赔偿的意愿，无论受害者具有何种政治、社会、种族或其他方面的属性；

(五) 为受害者提供发泄情绪的交流场所，动员宗教和传统领袖，在为个人或集体的身心康复进行传统和宗教仪式时，以及在牵扯到团结与和解价值的问题上，提供意义和实质两方面的帮助。

(b) 社会经济帮助

(一) 制定公共政策，采取恢复或补偿措施，通过为孤儿提供免费教育、为寡妇和孤儿提供住房、恢复被占财产、协助重新投入职业以及协助创业活动来帮助受害者；

(二) 提供可靠的财政补助，并由政府委托一家公共机构，对帮扶措施的进度采取严格的追踪程序；

(三) 在对危机受害者进行补偿时考虑性别因素，尤其需为遭受性暴力的妇女和女童设立倾听室，并提供适当的心理救助；

(四) 根据受害者的能力、目的以及国家的社会经济环境，帮助他们在私营部门或公共行政机构恢复社会经济活动和/或社会职业活动；

(五) 在制定帮扶危机受害者的全国性政策时，将对话、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组织的全国协商所收集到的数据及其建议作为工作基准。

(c) 司法帮助

(一) 为愿意参加国际刑事法院诉讼程序的受害者提供保护，防止他们遭到报复；

(二) 就受害者的权利以及以个人或集体形式参加国家法庭和国际刑事法庭诉讼的问题，为他们提供培训、信息以及提高认识的活动；

(三) 为受害者提供关于国内和国际司法受理程序的信息，以及免费称职的辩护人中心，为他们在国内和国际法庭提供辩护；

(四) 有些国家曾和科特迪瓦一样在危机中面临社会脱节的局势，应以这些国家的经验为基础，为受害者提供更全面的补偿措施，包括司法和非司法途径的补偿；

(五) 加速仍在审理中的诉讼进程，同时保证对犯罪嫌疑人进行公证的审判，避免在和解与政治对话的过程中损害受害者的利益。

90. 对于国际社会，独立专家建议在同科特迪瓦的合作政策中加入对救助科特迪瓦危机受害者国家方案的支持，同时促进受害者组织和维护人权组织的参与。此项支持工作可通过提供专业技术知识和协助救助科特迪瓦危机受害者的唯一基金会来实现。

91. 对于受害者，独立专家建议成立一个全国性的危机受害者联合会，不分政治、宗族和宗教派别，囊括所有受害者。该联合会应尊重受害者的属性多样性，并扮演好同政府和国际社会对话者的角色。

H. 结论

92. 2014年2月举行的关于科特迪瓦危机受害者状况的国际大会使人们了解到了科特迪瓦政府为帮助选举后危机中的受害者所采取的措施。然而，各种机构层出不穷，且不同机构间缺乏协调，此外，各机构的使命和权责不明，导致在大会期间受害者对国家做出的实质性努力并不满意。国家重视受害者状况，能够避免让危机受害者成为科特迪瓦社会政治两极分化的受害者。

93. 警惕危机受害者的失望情绪转变为大规模社会危机，从而危及到民族和解和社会凝聚进程，在这方面，科特迪瓦负有不可推诿的责任。危机受害者若未能重新融入经济和社会生活，可能会导致他们求助于包括违法活动在内的极端生存

手段。若受害者认为罪犯没有受到惩罚，则会滋生个人报复的欲望，以及减弱重建社会和平的意图。若当局无法就民众对司法公正和赔偿的渴求给出适当的答复，则会将科特迪瓦社会推入一种不稳定的局势，哪怕是微小的选举抗议或社区性事件都可能加剧这种不稳定。因此，尊重受害者获得赔偿的权利在道德和政治方面都是当务之急。

94. 独立专家为此主张所有政界人士负担起道德方面的责任。他们应该为国家主动采取道德方面的措施，恪守他们在科特迪瓦人民所处的漫长而深重悲剧中的历史使命，并承诺将受害者处境放在民族和解和民主重建进程的中心位置。政界人士应将受害者的处境当作超越党派分歧的国家大事来抓。

四. 一般性建议

95. 独立专家注意到，为执行其在前几次报告(A/HRC/19/72、A/HRC/22/66、A/HRC/23/38、A/HRC/25/73)中提出的建议，科特迪瓦已经作出了巨大的努力。

96. 不过，他重申了报告中向科特迪瓦政府提出的所有建议，尤其包括保证国家人权委员会的工作完全符合《巴黎原则》；对于所有公然侵犯人权的公认责任人，无论其具有何种政治倾向，均应做到司法公正；保证《刑法》符合科特迪瓦的国际义务；改善监狱条件；彻底并永久解决猎人干涉安保行动的问题；继续进行科特迪瓦内部对话；对独立选举委员会和选举名单进行双方均同意的改革，合理管理流亡者与逃亡者的回归工作，对与性暴力相关的问题采取更严厉的措施。

97. 他也重申对国际社会提出的建议，以保持并加强其在巩固民主、经济和社会重建以及民族和解方面对科特迪瓦的支持。最后，他重申全面解除对科特迪瓦武器禁运的建议。